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作为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2022年度工作中，诚信、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本人2022年度履行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履行日常职责情况

1、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2022年度，公司共召开了15次董事会，现场出席1次，通讯参会14次。本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按规定出席全部董事会（现场或通讯表决），并对全部事项投赞成票，无提出异议的事项，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形。公司2022年度累计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5次临时股东大会，本人出席股东大会1次。

2、职责履行情况

（1）审计委员会

作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主持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认真履行职责，协同审计委员会其他委员与财务、审计人员及年审会计师等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续聘境内外审计机构、审计部提交的相关内部审计报告等进行审议，并提出指导意见和建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2年度，本人作为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2次，分别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调整独立董事薪酬事项进行审核并提出了建议，积极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

二、发表独立意见及专项说明情况

1、2022年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第四届第十九次 董事会	2022/1/14	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同意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第四届第二十次董事会	2022/1/19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内控鉴证机构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	2022/3/25	1、《关于子公司上海凯莱英生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	2022/3/30	1、《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4、《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 2021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2 年度薪酬方案》 5、《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8、关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四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	2022/4/20	1、《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2、《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	2022/6/20	1、《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第二十七次董事会	2022/8/3	1、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第四届第二十八次董事会	2022/8/25	1、关于 2022 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2、《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同意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第四届第三十次董事会	2022/9/26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暨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2、《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主体、项目名称及实施地点的议案》 3、《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4、《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5、《关于回购注销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	2022/10/27	1、《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
第四届第三十二次董事会	2022/11/17	1、《关于变更公司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2、2022年发表事前意见如下：

发表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22/1/19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意见 2、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内控鉴证机构的事前意见	同意
2022/3/25	关于子公司上海凯莱英生物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暨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的事前意见	同意
2022/3/30	1、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境内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2、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境外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同意

三、在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2022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出席董事会会议，对于每次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本人都事先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在此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情况，在听取公司有关人员汇报的同时，进行现场调查；在日常的董事会会议事务中，本人主动了解、获取做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公司董事会也能认真听取和重视提出的意见，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2022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定期报告及其它有关事项等做出了

客观、公正的判断，监督和核查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2022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监督和核查董事、高管履职情况，积极有效的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促进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4、2022 年度，本人作为独立董事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考察

2022年，本人通过现场及视频会议的方式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积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并与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相关工作人员保持经常联系，通过电话及其他通讯方式听取公司管理层对于经营情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就公司业务开展情况、内部控制情况、定期报告等事项进行了了解和询问，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确保公司稳健经营、规范运作，以良好的经营成果回报投资者。同时，关注电视、报纸和网络等媒介有关公司的宣传和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更换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

2023 年 1 月，由于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期限已满 6 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年限的有关规定，本人已申请辞去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该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在此之前，本人将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职责，加强与公司经营管层的沟通，关注公司日常经营情况，督促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意见和建议，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张昆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